

# 张家港市教育局文件

张教〔2026〕101号

---

## 关于组织“学在港城·致敬课堂” 第二十八届中小学、幼儿园课堂教学改革 经验交流会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，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 2026 年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教育部《关于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，持续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，推动“健康第一”理念在课堂落地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“学在港城·致敬课堂”第二十八届中小学、幼儿园课堂教学改革经验交流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聚焦健康课堂 深化五育融合

### 二、活动时间

1. 课堂教学展示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—12 月 18 日。

2. 教学团队展示时间为 2027 年 3 月—2027 年 5 月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# 三、活动内容

展示类型、申报条件、展示规模、遴选流程等详见附件1《关于组织“学在港城·致敬课堂”张家港市第二十八届中小学、幼儿园课堂教学改革经验交流会的方案》。

### 四、活动具体安排

第一阶段（10月8日—10月16日）：学习动员，完成申报。各校对照方案，发动、推选人员申报，相关报表电子稿请按学科分类，以学校为单位打包，于10月16日前通过OA发送给市教发中心各学段负责人：幼儿园报樊人利，小学报陈丽丽，初中报许凌燕，高中报戚明亮，职高报须益民。

第二阶段（10月19日—10月30日）：市级评选，确定名单。市教发中心会同人事科、基教科、职社科等部门评选确定展示人选，并编排好各分类活动方案。

第三阶段（11月2日—11月20日）：课堂打磨，活动策划。承担展示任务的学校、人员积极准备，动员校内外人力资源进行团队协作，打磨课堂，做好展示准备工作。

第四阶段（11月23日—12月18日）：课堂展示，研讨交流。按计划进行各类课堂教学展示，各学校派员参与观摩研讨活动。

### 五、活动有关要求

1. 领会精神，广泛动员。各校积极宣传课改展示月文件精神，动员教师积极申报展示，自觉参与团队协作，主动参与观课议课，让课改展示能够惠及全校教师的专业发展。

2. 精心策划，周到服务。市教师发展中心及相关学校，为承担展示任务教师提供必要的软硬件支持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。

3. 认真组织，规范流程。有序做好组织、宣传、后勤保障等工作。承办学校按 20 元/人标准为观课教师提供午餐。

4. 协同推进，表彰先进。教育局各职能部门协同做好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。市教师发展中心为优秀课堂案例、课改经验交流报告等，做好科研孵化和推广辐射等服务工作。

附件：1. 关于组织“学在港城·致敬课堂”张家港市第二十八届中小学、幼儿园课堂教学改革经验交流会的方案

2. 名师精品课堂教学展示申报表（港城教育家型教师培养对象无需填写申报材料）

3. 中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展示申报表

4. 教学团队整体展示申报表

5. 课堂展示课汇总表（excel）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## 附件 1

# 关于组织“学在港城·致敬课堂” 张家港市第二十八届中小学、幼儿园课堂教学 改革经验交流会的方案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学习贯彻 2026 年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教育部《关于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，持续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，推动“健康第一”理念在课堂落地，轻负高质，稳步提升我市各学段教学水平，进一步扩大“学在港城”课改品牌影响力。

### 二、活动主题

聚焦健康课堂 深化五育融合

### 三、活动时间

1. 课堂教学集中展示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—12 月 18 日。
2. 团队展示时间为 2027 年 3 月—2027 年 5 月。

### 四、展示类型

#### （一）名师精品课堂教学展示

该展示与苏州教科院联办。展示教师自定课题，全面展示学科名师的教学理念及风格，重在引领“健康第一”理念在课堂落地的方向，示范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形态，关注学生身心健康发展，发挥名师的示范辐射作用。

本届交流会该类型展示增设港城教育家型教师培养对象教

学主张代表课专项展示，展示聚焦教育家型教师培养对象的教学主张凝练与实践转化，要求执教教师围绕自身教学主张设计并实施一节代表课，集中体现其教学思想、课堂范式与育人成效。展示将邀请专家现场点评，组织参会教师开展互动研讨，引导教师在观摩、对话与反思中深化对“健康第一”理念和以学生为中心课堂的理解，进一步提炼可推广、可迁移的教学经验，助力区域教师队伍梯队建设与专业发展。

## （二）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展示

展示课以“同题异构”形式进行，重在探索“健康第一”理念在课堂落地的具体路径，关注学生情绪状态、参与程度和身心体验，落实因材施教，坚持素养导向，全面展示课堂轻负高质、协同高效的新样态。

## （三）教学团队整体展示

可通过课堂教学、校本教研、项目汇报等多种形式进行展示，视团队人数开设4—6节展示课。重点展示团队推动“健康第一”理念在课堂落地的整体设计、协同研究和实践成果。

# 五、申报条件

## （一）名师精品课堂教学展示申报条件

现任教学或教育管理岗位的骨干教师和校（园）长、书记、研训员，具有张家港市学科带头人及以上称号的人员，在所属学科领域发挥引领示范作用。根据苏州市教科院相关规定，上一年参加过名师精品课展示的人员今年不得参加此项展示。

## （二）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展示申报条件

教学一线教师，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以申报，学校可以结合本校申报情况组织校内预选推优：

1. 学校公认的教学业务能手。教学轻负高效、业绩突出，在师生和家长心中有较高美誉度；

2. 学校课改的示范者。积极落实“讲练结合、协同学习、技术融合”基本原则，在落实因材施教和素养导向等方面成效显著；

3. 学校教育科研的中坚力量。具有较强的教科研能力，自觉运用教育教学理论指导教学实践，课堂教学水平高；

4. 青年教师“三年过三关”考核获得优秀等第，或教学竞赛、教学成绩优秀。

### （三）教学团队整体展示申报基本条件

具备下列条件的备课组、教研组等教学团队，均可申报：

教育教学质量在全市同类学科中突出；在落实国家课程标准、新教材研究、学科综合实践、STEM教育、推动“健康第一”理念在课堂落地等方面成效显著；学科教科研氛围浓厚，师资整体水平高或提升较快。

## 六、展示规模

名师精品课展示规模总量控制在 180 节左右；中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展示规模总量控制在 300 节左右。除幼儿园外，展示课原则上分文理科进行。教学团队展示另行安排。

## 七、遴选流程

（一）名师精品课堂教学展示、中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展示对象遴选流程

### 1. 个人申报

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向所在学校提出申请，并按要求提交申报表及佐证材料。

### 2. 学校推荐

学校成立推荐考核小组，在核实材料基础上对申报对象进行考核评选，可以根据报名情况举办学校（联盟）预选推优，以便合理推荐人选。

### 3. 主管部门审核

市教发中心会同人事科、基教科、职社科组织评审，确定拟展示名单，经教育局审核同意后公布。

## （二）教学团队展示遴选流程

教学团队展示，由学校向市教发中心提出书面申请，由市教发中心会同教育局相关职能科室评审确定。

## 八、磨课、观课议课等活动组织工作

1. 各学科研训员安排好同题异构、自选课题的教学内容，并确定展示课点评名师，共同指导开课教师做好教学设计的打磨完善。展示老师的教学设计、课件等资料应及时发给各学科研训员审核，并上传各学科资源平台，共享优质教学资源。

2. 活动承办学校根据公示课题预留好相关教学内容，提前三天将活动安排表上报市教师发展中心。活动当天悬挂“‘学在港城·致敬课堂’第二十八届课堂教学改革经验交流会××学校展示点”横幅，做好氛围营造、成果展板布置等工作，有序做好签到、观课议课召集、资料收集等后勤保障工作。确保网络和教学

设施设备正常使用，保障活动的技术条件。至少完整录制两节展示课，包括观议课和教学设计阐述等环节；可协同参与展示的学校和教师一起做好全部展示内容的录制工作。

3. 各校统筹安排教师参加展示活动，并于活动前两天把参加人数报承办学校。与会教师观课后须参加现场评课议课，研训员要搭建好各类交互平台，积极创新评课议课方式。

4. 教育技术装备室统筹做好活动的专业支撑与数字赋能保障，深入推进教育数字化，促进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丰富教育教学数字化资源。

## **九、宣传报道**

由教育局办公室牵头负责，各承办学校安排专人负责学校的宣传报道工作，做好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，并及时将展示活动的宣传报道材料发至教育局办公室。

## **十、成果应用**

1. 优秀课例及课改经验成果，在《张家港教育研究》结集发表，并推荐高层次教育媒体宣传、发表。

2. 各校要积极学习借鉴课改展示经验成果，充分用好课改展示资源，以校本研修为路径，促进本校课堂教学水平的提升，建设本校课改发展的新样态。

## 附件 2

# 名师精品课堂教学展示申报表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|
|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学校及职务 |  |
| 任教年级学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职称    |  |
| 骨干称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教龄    |  |
| 授课课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教学主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近三年教育教学业绩情况、课堂教学调研及示范情况、学生满意度情况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近三年市级以上公开课、业务竞赛获奖、教科研等情况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所在学校推荐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校长签名<br/>           学校盖章         </div> |       |  |
| 市教师发展中心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学科研训员签字         </div>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
说明:

1. 近三年教学质量和学生满意度情况由学校教学部门据实填写。
2. 凡填写的内容均要向学校提供佐证材料，并由学校负责审核确认，无需上报。教师发展中心将对申报表中有异议的条目进行核查。

## 附件 3

# 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展示申报表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|
|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学校及职务 |  |
| 任教年级学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职称    |  |
| 骨干称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教龄    |  |
| 教学特色及风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近三年教育教<br>学业绩情况、课<br>堂教学调研及<br>示范情况、学生<br>满意度情况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近三年市级以<br>上公开课、业<br>务竞赛获奖、<br>教科研等情况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三年过三关情<br>况（新近参加<br>工作青年教师<br>填写）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| 所在学校推荐<br>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div>校长签名</div> <div>学校盖章</div> |       |  |
| 市教师发展<br>中心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div>学科研训员签字</div>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|

说明：

1. 近三年教学质量和学生满意度情况由学校教学部门据实填写。
2. 凡填写的内容均要向学校提供佐证材料，并由学校负责审核确认，无需上报。教师发展中心将对申报表中有异议的条目进行核查。

## 附件 4

## 教学团队整体展示申报表

类型: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|----|
| 展示主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负责人   |    |    |
| 展示内容、形式和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负责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核心成员发展<br>(评优课、公开课、基本功竞赛等)情况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团体在课改方面的示范引领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拟主要展示人员的课题、年级、学科等信息          | 以下表格如果不够可以另表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展示人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骨干称号 | 年级/学科 | 课题 | 备注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所在学校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校长签名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学校盖章         </div>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| 市教师发展中心<br>意见                |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学科研训员签字         </div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|    |    |

附件 5

## 第二十七届课堂教学改革经验交流会课堂展示汇总表

（此表以 Excel 形式下发）

| 序号 | 学校 | 申报教师 | 骨干称号 | 申报类型<br>(名师课堂、中青年<br>课堂) | 学科 | 上课课题 | 上课年级 | 市教发中心<br>审核 |
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


